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财经、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制定相关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全区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财政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区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区域宏观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执行市级与本区财税收入分配政策，完善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3. 承担全区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和预算调整事项；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财政预决算工作。

4. 依法组织财政收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落实上级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相关规定。

5. 组织制定区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按规定开展区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地方国库资金缴拨使用；负责制定区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执行；研究制定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区财政统一发放工资

工作。

6. 负责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组织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券申报工作，按规定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工作，防范财政风险。

7. 参与拟订区域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推进并监管基本建设财务管理。6. 负责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组织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券申报工作，按规定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工作，防范财政风险。理制度执行，负责区政府性投资项目财政资金管理工作；制定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有关政策制度，承担相关规范管理工作；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监管各项扶贫资金支出。

8.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履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购置、使用、处置监督审核职责；牵头编制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9.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资金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政策和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10.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制定企业国有资产

管理相关制度。

11. 负责管理和指导会计工作，规范会计行为；宣传并组织执行国家、自治区、市级会计管理的实施办法和补充规定；组织管理区属各单位会计人员业务培训。

12. 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财政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制度，组织指导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研究建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3. 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区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对相关金融机构，依法依规享有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享有收益等出资人权利；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职责，负责组织实施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负责人薪酬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局长办公室、预算办公室、国库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73.9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73.9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73.9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73.9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11 万元，下降 43.99%，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财政综合业务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73.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3.92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73.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77 万元，占 64.53%；项目支出 97.16 万元，占 35.4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3.92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73.9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73.92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73.92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11.46 万元，下降 43.57%，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财政综合业务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23.18 万元，决算数 273.9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5.27%，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调减财政综合业务经费支出，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3.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211.46 万元，下降 43.57%，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财政综合业务经费。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23.18 万元，决算数 273.9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5.27%，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调减财政综合业务经费支出，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22.08 万元,占 81.0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27 万元,占 5.5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9.86 万元,占 3.60%。
4. 金融支出(类)1.42 万元,占 0.52%。
5. 住房保障支出(类)25.28 万元,占 9.2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26.3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5.02 万元,下降 21.7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将住房公积金、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独列支。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95.7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5.7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剂,财政综合业务经费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调整至本科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5.2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96 万元,增长 6.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7.9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9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医疗保险单独列支。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1.9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单独列支。

6.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利息费用补贴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4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对个体工商户小额信贷贴息资金项目。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25.2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5.2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住房公积金单独列支。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09.5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剂,财政综合业务经费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调整至财政委托业务支出科目。

9.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2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金融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6.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3.9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2.78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8 万元，下降 23.53%，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0 万元，占 65.93%，比上年增加 0.40 万元，增长 2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结算上年未结用车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31 万元，占 34.07%，比上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68.69%，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60 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汽车油料费、维护费、过路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根据区级资产管理规定，车辆由政府机关车队统一管理，车辆资产不在本单位。

公务接待费 0.31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上级指导工作产生的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3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48 万元，决算数 0.9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79.69%，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3.48 万元，决算数 0.6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2.76%，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务用车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决算数 0.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9.00%，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厉行节约，缩减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3 万元，增长 42.7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办公费、水电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41.61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273.92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73.92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97.15 万元，全年执行数 97.15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我区财政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按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坚持先保“三保”经费，围绕全区的工作大局，凝心聚力搞保障、集思广益谋发展、务实大干抓落实。切实围绕当年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基本经费保障了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16 保障全区财政局工作正常运转，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项目经费保障了各项财政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使得投入和产出成正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

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多进行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方面的培训。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二是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三是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辦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标投标管理辦法等稳步推进工作，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四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部门（单位）名称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万元）	预算数（调整后）	执行数	执行率（%）		
	财政资金（万元）	中央安排	0.00	0.00	0.00	0%		
		自治区安排	0.00	0.00	0.00	0%		
		地（州、市）安排：	0.00	1.42	1.42	100%		
		县（市、区）安排：	423.18	272.50	272.50	100%		
		其他	0.00	0.00	0.00	0%		
合计		423.18	273.92	273.92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p>目标 1：区财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经工作的统一领导；目标 2：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缴费等经费支出。保障机构运行、正常履职；目标 3：确保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正常开展，确保财政收支业务有序进行，确保财政信息化系统建设、运维保障业务系统无故障；目标 4：同时做好单位相关委托监管工作，保障委托事项顺利完成，发挥财政监管职能；目标 5：做好非法集资监管作用，对符合奖励标准的人员进行奖励，提高全民对非法集资等金融风险的防范意识；目标 6：做好辖区防范处置非法集资排查宣传工作，增强居民群众的金融风险意识，预防辖区发生非法集资案件，做好辖区金融风险防范工作，确保辖区不发生金融行业乱象；目标 7：通过财政定向补贴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引导金融服务向普惠方向延伸。</p>			<p>1：区财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经工作的统一领导；2：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缴费等经费支出。保障机构运行、正常履职；3：确保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正常开展，确保财政收支业务有序进行，确保财政信息化系统建设、运维保障业务系统无故障；4：同时做好单位相关委托监管工作，保障委托事项顺利完成，发挥财政监管职能；5：做好非法集资监管作用，对符合奖励标准的人员进行奖励，提高全民对非法集资等金融风险的防范意识；6：做好辖区防范处置非法集资排查宣传工作，增强居民群众的金融风险意识，预防辖区发生非法集资案件，做好辖区金融风险防范工作，确保辖区不发生金融行业乱象；7：通过财政定向补贴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引导金融服务向普惠方向延伸。</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备注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应用数量	>=4 个	信息化系统统计表	20	>=4 个	20	
		开展金融风险宣传工作次数	>=2 次	2023 年乌尔禾区金融风险防范工作计划	20	>=2 次	20	
	时效指标	财政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95%	乌尔禾区财政局 2023 年工作计划	30	>=95%	30	

履职效能	时效指标	编印风险防范宣传册数量	>=200 份	2023 年乌尔禾区金融风险防范工作计划	20	>=200 份	20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个体工商户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主管部门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	1.42	1.42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2	1.42	1.4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市财政局关于小额信贷政策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的相关工作要求，落实个体工商户贷款贴息政策，有效解决辖区个体工商户资金短缺问题，推动乌尔禾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市财政局关于小额信贷政策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的相关工作要求，落实个体工商户贷款贴息政策，有效解决辖区个体工商户资金短缺问题，推动乌尔禾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体工商户融资成本	<=3.65%	3.65%	10	1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个体工商户贷款回收率		>=90%	90%	1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10 个工作日内	10 个工作日内	10	10.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率	>=90%	90%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个体工商户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综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1.00	95.73	95.7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1.00	95.73	95.7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财政综合管理信息支撑平台运维，购买财政厅内网门户使用权，购买票据管理系统使用权，支付代理国库支付工商银行的手续费及各类票据制作印制费，支付委托工程审计、内控、全面预算绩效评价、财政监督检查、地方政府财政综合财务报告、资产评估等业务费用，保障财政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完成全年财政综合管理信息支撑平台运维，购买财政厅内网门户使用权，购买票据管理系统使用权，支付代理国库支付工商银行的手续费及各类票据制作印制费，支付委托工程审计、内控、全面预算绩效评价、财政监督检查、地方政府财政综合财务报告、资产评估等业务费用，保障财政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应用数量	=4 个	4 个	8	8.00	
			财政委托业务数量	>=6 项	6 项	8	8.00	
		质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维护质量合格率	>=99%	99%	8	8.00	
			财政委托业务完成率	>=99%	99%	8	8.00	
		时效指标	财政综合业务工作效率	>=95%	95%	8	8.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财政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00	
总分						100	100.0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